

社会责任与 ISO 26000国际标准解读

李丽 王孝霞 吴晶 等 编著

 中国标准出版社

财政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0 年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项目(20100061)

“企业社会责任认证制度研究”成果

社会责任与 ISO 26000 国际标准解读

李 丽 王孝霞 吴 晶 等 编著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责任与 ISO 26000 国际标准解读/李丽,王孝霞,吴晶等编著.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5066-7126-2

I. ①社… II. ①李… ②王… ③吴… III. ①社会责任—国际标准—研究
IV. ①C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8991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 (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 (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 (010) 64275323 发行中心: (010) 51780235

读者服务部: (010) 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9.5 字数 335 千字

2013 年 4 月第一版 2013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6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8510107

《社会责任与 ISO 26000 国际标准解读》

编写人员

主要编写人员

李 丽	王孝霞	吴 晶
田志友	尹政平	陈洁民

参加编写人员

樊恩健	李 燕	杜 鹃
郭力军	李 强	吕 艳
王 靖	刘江毅	张惠才
王 梅	王献新	胡柯华
邓东旺	李晓红	林 军

前言

FOREWORD

企业及其他所有类型的组织都应当承担社会责任，这在当前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尽管对于“社会责任”的确切定义仍然存在争议，但是，“所有类型的组织都应当为其业务活动所产生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影响承担责任，并应采取措施扩大正面影响、减少负面影响”，这一点已经得到全社会越来越多的认同。加强“社会责任”管理有利于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有利于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一个组织，不管其属性是企业、事业单位还是社会团体，如果不履行自身应承担的社会责任，不以负责任的方式开展活动，该组织是不可能长久发展的。在这种情况下，社会责任意识的提升、社会责任的知识储备和社会责任的能力建设对每一个单位都显得尤为重要。

“社会责任”已然成为当今社会的热门话题。最近十几年来，无论在国内外还是在海外，关于社会责任的理论与实践都得到了高度的重视和发展。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先后发布了有关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的倡议、指南和工具来指导企业承担社会责任；国际上的行业协会和一些非政府组织也从各自的关注点出发制定了相关的标准或行为规范；而一些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公司也积极投身到社会责任倡议和标准的制定之中。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也加快了对社会责任的研究和实践。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部门、纺织工业联合会等行业组织及上海浦东新区管理委员会等地方政府纷纷出台社会责任的相关要求和标准，引导行业和企业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2012年11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提出了2020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其中“人民民主不断扩大，人权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是重要内容；报告提出要“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并明确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就是“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报告还特别要

求“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从源头上扭转生态环境恶化趋势，为人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为全球生态安全做出贡献。十八大报告的上述内容也就是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而且还是社会责任在中国发展所应重视的核心内容。我们认识社会责任、研究社会责任并实际履行社会责任，必将有助于党的十八大各项要求的落实，有利于和谐社会和美丽中国的建设。

但是，当前国际组织、各国政府、行业组织和企业所制定的社会责任倡议、标准、指南等数量众多，虽然涉及内容相近但又有所不同。希望全面了解并实践社会责任的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及学术界的读者可能会对下列问题感兴趣：到底什么是“社会责任”？其起源和发展如何，内涵和内容又是什么？国际上有哪些社会责任指南或标准？其主要内容是什么，相互联系与区别在哪儿？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实施情况如何？在社会责任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哪些进展？社会责任领域目前唯一的国际标准 ISO 26000：2010《社会责任指南》是如何规定的？此标准对我国有什么启示？本书编著者在多年跟踪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针对这些社会责任的热点问题进行了介绍和解读，从“企业社会责任”的由来和发展谈起，介绍了企业社会责任概念的产生和内涵的变化、当前全球及我国有关社会责任的实践，并重点对 ISO 26000 标准的制定背景、过程及内容进行了介绍和解读。本书以全球社会责任的理论和实践的 latest 发展情况为背景，立足我国企业社会责任实践，希望以新颖、全面、适用的观点和内容对社会责任进行全方位的介绍，以期读者全面认识和理解社会责任提供帮助。

新颖：编著者根据截至 2012 年底收集掌握的信息、数据，高角度、大视野介绍国内外的社会责任发展情况，真实客观地对各类社会责任规范性文件的制定背景、主要内容、发展情况及主要特点等进行了介绍，这在国内还属首次。特别是本书对受到国内外高度关注的 ISO 26000 标准的详细介绍与解读，将作者在参与该标准制定过程中亲身体会到的各方对标准的分歧及不同理解一并呈现给读者，以方便读者在了解标准文本背后的信息和意图的基础上，更准确地理解标准的内容，掌握 ISO 26000 的核心思想并从中获得启示。

全面：本书不局限于任一单独的社会责任理论或实践，而是从社会责任的历史发展过程谈起，全面介绍社会责任概念和内涵的演变过程，并介绍当前全球及国内影响力较大的社会责任倡议、标准和工具，以方便读者对社会责任有一个更加全面的认识和理解。本书介绍了社会责任的起源、针对社会责任的主要争论、企业社会责任内容的变化和国内外的最新发展情况，并对国际上比较知名或者对我国影响较大的社会责任标准和工具进行了详细分析，内容包括国际上 16 项和国内有关政府部门和行业组织推行的 8 项社会责任指南或标准。

适用：本书对社会责任的全面介绍有助于读者了解不同时期、不同背景下社会责任的内涵和外延，以更好地理解当前我国企业社会责任发展所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及我国企业社会责任发展的重点。本书的内容特别适用于有意实施社会责任的组织了解和选择既符合其情况又满足其要求的社会责任制度（倡议、标准和工具）。本书可以作为政府部门、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及科研人员理解社会责任的基本读物，也能为各个类型的组织履行社会责任提供有益的指南和参考，还可以作为学术研究的基础材料，以共同提高社会责任研究水平。

全书共分为四篇，分别是“社会责任的由来与发展”“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现状及主要工具”“国际上社会责任的现状与发展趋势”和“ISO 26000：2010《社会责任指南》国际标准解读”。

第一篇“社会责任的由来与发展”主要介绍国内外社会责任理论和实践的起源与发展，包括对企业是否应当承担社会责任以及承担怎样的社会责任的争论，国内外社会责任的实践、发展情况，并对不同的社会责任制度的实施方式做了比较。

第二篇“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现状及主要工具”首先讨论了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学术研究和政府推动的现状情况，随之介绍了我国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实施形式。本篇的重点是论述目前中国实施的 8 种主要社会责任的规范性文件，包括：《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中国工业企业及

工业协会社会责任指南》、《中国纺织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CSC 9000 T)、《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推荐标准和实施范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地方标准》、《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和香港地区的《HKQAA—HSBC 企业社会责任指数》。

第三篇“国际上社会责任的现状与发展趋势”重点介绍了国际上比较重要的社会责任倡议、标准和工具，包括联合国全球契约等国际组织制定的倡议，“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等非政府组织与行业协会制定的指南，以及沃尔玛等跨国企业集团发布的供应商标准等共16项社会责任倡议或工具，内容包括每种社会责任制度的组织机构、制定背景、适用范围、主要内容及其使用情况等。这些针对特定社会责任制度的对比分析和关键点解读，可方便读者准确把握当前全球社会责任的发展现状和趋势。

第四篇“ISO 26000：2010《社会责任指南》国际标准解读”重点介绍了ISO 26000的制定背景、过程、主要内容及对我国的启示。ISO 26000：2010《社会责任指南》是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第一个涉及社会、政治与伦理道德的标准，该标准适用于包括政府机关在内的所有类型的组织。本书全面解析了ISO 26000的制定过程及各国意见分歧，并对标准的核心思想和理念、关键条款和内容，包括社会责任原则、实践、核心主题及如何融入整个组织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解读。本书对需要但又未获得ISO 26000：2010《社会责任指南》国际标准的读者颇显价值，也可以帮助已经获得ISO 26000标准文本的读者加深对文本内容的理解。

本书不但是各行业与各层级人员了解和学习社会责任的通用读本，也为迫切需要了解ISO 26000标准的各单位领导和推行社会责任管理的相关政府工作人员提供了最新信息和参考。本书的读者对象包括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校、认证评价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中的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

本书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质检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项目(项目编号：20100061)”“企业社会责任认证制度研究”课题组的研究成果。

本书的编著者来自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重点研究基地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中心、上海发展战略研究所、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北京城市学院等单位，这些作者多年从事有关社会责任理论与实践的跟踪与研究工作，其中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的李丽博士还曾作为 ISO 社会责任工作组注册专家代表我国参加了 ISO26000: 2010《社会责任指南》的起草工作。本书由王孝霞和吴晶策划；李丽总体负责第一篇、第三篇的编写，尹政平、陈洁民、李燕、李强、吕艳等参与了第三篇的编写；王孝霞、田志友总体负责第二篇的编写，吴晶、李燕、杜鹃、胡柯华、郭力军、张惠才、王靖、刘江毅、王梅、王献新、邓东旺、李晓红、林军等参与了该篇的编写；李丽和王孝霞共同负责第四篇的编写，田志友参与了该篇的编写；王孝霞和吴晶负责最后统稿。

编著者希望通过本书帮助读者全面理解社会责任，促进中国的社会责任理论与实践的进一步发展，以为我国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尽微薄之力。由于国内外有关社会责任的研究与实践还在不断发展之中，书中内容难免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3 年 2 月 20 日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篇 社会责任的由来与发展	1
第一章 社会责任理论的起源与发展	3
第一节 国际上社会责任学说的起源和理论发展	3
第二节 国内社会责任理论的起源和发展	12
第二章 社会责任实践的发展	14
第一节 国外社会责任实践发展	14
第二节 我国社会责任的发展及特点	23
第三节 小结	26
第三章 社会责任制度的实施方式	27
第一节 企业的社会责任声明及报告	27
第二节 社会责任第三方审核	28
第三节 社会责任第三方认证	28
第四节 社会责任不同实施方式的比较	29
第二篇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现状及主要工具	31
第四章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实施现状与特点	33
第一节 理论研究与实践发展逐步走向纵深	33
第二节 政府大力推动是现阶段我国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动力	36
第三节 主动实施与被动接受相互促进	41
第四节 不同阶段不同地区对社会责任的关注重点存在差异	46
第五章 我国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几种实施形式	50
第一节 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50
第二节 国内外采购商第三方审核/验厂	57

第三节 第三方认证	60
第六章 我国主要的企业社会责任工具	62
第一节 《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	62
第二节 《中国工业企业及工业协会社会责任指南》	68
第三节 《中国纺织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CSC9000T)	71
第四节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推荐标准和实施范例》	79
第五节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	82
第六节 《上海市企业社会责任地方标准》	84
第七节 《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	88
第八节 《HKQAA—HSBC 企业社会责任指数》	92
第九节 小结	95
第三篇 国际上社会责任的现状与发展趋势	97
第七章 国际组织的社会责任倡议	99
第一节 联合国全球契约	99
第二节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	108
第三节 联合国负责任的投资原则(PRI)	113
第四节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负责任的企业家成就计划(REAP)	120
第五节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多国企业和社会政策的三方原则宣言》	124
第六节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跨国企业准则》	128
第七节 国际金融公司的《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绩效标准》	139
第八章 非政府组织、行业协会和多利益相关方的社会责任标准/工具	153
第一节 《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	153
第二节 SA 8000 社会责任标准	159
第三节 《倡议商界遵守社会责任组织行为守则》	172
第四节 《道德贸易倡议基本守则》	179
第五节 《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商业行为守则》(ICTI—COBP)	182
第六节 《全球社会责任合规方案》	185

第九章 企业的社会责任标准	190
第一节 沃尔玛的企业社会责任标准	190
第二节 乐购的企业社会责任标准	195
第三节 京瓷的企业社会责任标准	199
第四节 小结	206
第十章 国际上社会责任实施现状总结	208
第一节 国际上社会责任实施的主要形式	208
第二节 未来发展趋势	209
第四篇 ISO 26000: 2010《社会责任指南》国际标准解读	211
第十一章 ISO 26000 的制定背景与过程	213
第一节 ISO 26000 的制定背景	213
第二节 ISO 26000 的组织机构和制定过程	214
第十二章 ISO 26000 内容与解读	219
第一节 ISO 26000 的目标、性质和适用范围	219
第二节 ISO 26000 的结构内容	221
第三节 术语和定义	228
第四节 理解社会责任	234
第五节 社会责任原则	238
第六节 认识社会责任和利益相关方参与	242
第七节 社会责任核心主题	247
第八节 社会责任融入整个组织	276
第九节 附录和参考文献	286
第十三章 ISO 26000 的实施现状、趋势及对我国的启示	288
第一节 ISO 26000 的实施现状和趋势	288
第二节 ISO 26000 对我国的启示	289
参考文献	292

第一篇

社会责任的由来与发展

社会责任（social responsibility）作为一个专门术语在20世纪初出现在西方,并且最初聚焦点在工商界,被称为“企业社会责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后来随着社会责任涉及领域的不断拓展及参与者的多样性,并非仅企业应当承担社会责任,各类组织都应当承担社会责任为越来越多的人所认可和接受。由此,以“社会责任”替代“企业社会责任”,用来表明各类组织都应当承担的对经济、环境和社会的责任。

第一章 社会责任理论的起源与发展

第一节 国际上社会责任学说的起源和理论发展

社会责任思想的起源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前古希腊时代,当时社会重视社区利益并压制逐利行为,商人迫于社区的压力而采取有利于社会的行为。15 世纪西方进入重商时代之后,社会依然认可支持社区发展的商人,而那些不做贡献的商人常常会遭受罚款。18 世纪末 19 世纪初的工业革命,使得机器大工业逐渐替代手工工业,成为经济发展的主体,而机器代替人工的一个结果是使工人变成机器的一部分,劳动效率提高,而劳动强度加大,卓别林式的工作方式使得人权和雇员权益问题凸显;同时大工业的发展也使得社会贫富分化加剧,工业化带来的城市化使得城市人口膨胀,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这些社会责任的相关要素开始影响经济社会发展,企业开始思考其与员工、社区等之间的关系问题,社会责任的相关实践开始在企业中产生,如对社区中需要帮助的群体的慈善和福利捐助等。随着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开展,学术界开始关注这一问题。

一、企业社会责任的起源和发展

真正对企业社会责任问题开展广泛讨论,起源于大公司的出现和现代公司制度的发展。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美国发生的公司合并浪潮,使得很多在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的工业企业联合起来,控制了该行业的绝大多数市场份额。如 1880 年洛克菲勒的标准石油公司合并了 40 家炼油厂,控制了全美近 90% 的炼油能力;1901 年合并成立的美国钢铁公司,掌握了全美 65% 的市场份额。到 1917 年,美国有 278 家公司的资产在 2 亿美元以上,这些公司的产出占到了美国整个经济的 1/4 多。^① 公司经济权力的集中使得其可以与国家经济权力相提并论,与权利相对应的责任问题被提上议事日程,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正如法学家伯利(Berle)和经济学家米恩斯(Means)在其《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一书中指出:“经济组织的权力应当像其他权力一样,受制于公共利益……随着一种经济组织的力量增加以及权力的集中,更容易确定权力的所在,同时对权力的责任要求也更加直接。”

^① 沈洪涛,沈艺峰.公司社会责任思想起源与演变.世界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1 月,P7。

大公司的权力和责任问题使得企业社会责任逐渐进入公众视线,成为学术界和商界讨论的话题,而引发讨论的是现代公司制度带来的问题。现代大企业的出现和资本市场的发展,导致了现代公司所有权的分散,以及所有权和控制权的分离。现代公司中管理的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资本的所有者不再具体控制企业,而是交给专业的管理者来经营管理,这就产生了受雇的管理者如何经营的问题。专业的管理者不再把股东利益最大化作为其决策的唯一考虑,一些社会问题也成为管理者考虑的内容之一,比如慈善捐助、对劳动者和消费者的责任等,这就引发了学术界对管理者权限问题的讨论,从而使得企业社会责任问题正式进入学术领域。

企业社会责任一词从提出以来就一直是一个充满争议的话题,围绕管理者和企业是否应当承担社会责任、承担什么样的社会责任,包括法学家、经济学家、社会学家和管理学家在内的学者展开了长期的辩论。如以上所述,由于现代公司制度中所有权和管理权分离带来了管理者对谁负责和管理权限的问题,引发了对企业社会责任问题的最初辩论,后来辩论进一步延伸到现代公司的作用及对社会承担的责任方面。20 世纪发生了两次著名的社会责任论战,一次是 30 年代到 50 年代美国哥伦比亚的法学教授伯利与哈佛大学的法学教授多德(Dodd)之间关于管理者受托责任问题的论战,还有一次是 60 年代伯利和法学教授曼尼(Manne)之间关于现代公司作用的论战,这两次论战的结果是使得企业应当承担社会责任的思想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

伯利在 1931 年发表在《哈佛法学评论》上的《作为信托权的公司权力》一文指出,管理者只是公司股东的受托人,相比其他对公司有要求权的人的利益,股东的利益总是需要优先考虑和满足的,因此,当管理者行使权力会损害股东利益时,就应该限制这种权力的行使。针对伯利的这种观点,多德于 1932 年在《哈佛法学评论》上发表了《公司管理者是谁的受托人》一文,提出了一个更宽泛的受托原则,认为公司作为一个经济组织,在创造利润的同时也有服务社会的功能,法律之所以允许和鼓励经济活动,不是因为它只是其所有者的利润来源,而是因为它还能服务于社会。因此,多德认为,管理者不是股东的代言人,而正在成为机构(公司)的受托人。对于多德的观点,伯利在随后一期的《哈佛法学评论》上发表了题为《公司管理者是谁的受托人:一点说明》一文,同意多德提出的公司负有社会责任的观点,但仍然强调管理者对股东的责任,以免管理者在追求宽泛的社会目标时权利不受限制。同年,伯利与米恩斯合著的《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出版,在该书中他们已经接受了多德关于宽泛受托原则的观点,并指出现代公司不再是一个私人经营单位,已经成为一

个机构；消极股东^①已经放弃了要求公司只为他们的利益而经营的权利；同时，社会可以要求现代公司不只是服务其所有者或控制者，而是要服务于整个社会；管理者是完全中立的技术官僚，平衡社会不同团体的各种要求，并根据公共政策而不是私人贪婪的原则给每个团体分配公司收入的一部分。辩论双方的观点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发生变化，伯利逐渐接受了多德(1932)的观点，开始强调公司的社会责任；有趣的是，多德也改变了自己的初衷，转而接受伯利(1931)的观点，认为在社会责任可以藉由法律保护来实现的情况下，公司不需要再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多德改变其想法的原因在于，从1932年到1942年，美国政府的“新政”大量地干预经济活动，同时由于工会和消费者团体的努力，法律通过了一系列新的条例来保护劳动者和消费者的利益。所以多德在1942年的文章认为，既然这些利益团体已经加强了他们相对于公司的法律地位，那么他们的受托人就是律师。也就是说，在法律可以保护劳动者和消费者利益时，公司就不需要作为其受托人而承担社会责任。1954年，伯利在总结这场论战时表示其赞同多德关于“公司的权力是对整个社会的受托责任”的观点，可惜多德于1951年因车祸离世而未能看到这个结果，最终，伯利和多德之间的论战以伯利完全赞同多德(1932)的观点而结束。此时的企业社会责任仍然是一个非常模糊的概念，主要涉及管理者的受托责任问题，包括对雇员、消费者、社会公众和股东的责任，而没有更多讨论企业社会责任本身的内容。参与论战的学者对社会责任的看法也在不断变化，伯利由反对社会责任转向支持社会责任，并在后期成为社会责任的坚定拥护者，而多德则从拥护者转向怀疑者。

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争论并没有随着伯利和多德论战的结束而结束。1962年，法学教授曼尼在《哥伦比亚法学评论》上发表《对现代公司的“激烈批判”》一文，旗帜鲜明地驳斥了伯利关于现代公司要承担社会责任的观点，指出管理效率并不意味着管理者具有承担社会责任的能力，让一个生意人完全介入到捐赠活动中并取代市场的作用是一种很糟糕的决策机制。曼尼不反对管理者个人要做个有责任感的公民，也要采取对公司长期发展有利的行动，但是认为如果将这些事提到公司社会责任的高度，那么就会带来根本性的改变，而这种改变是大家难以接受的。因此，曼尼坚持自由经济，指出“如果公司要在一个高度竞争的市场上出售产品，它就不可能从事大量的非利润最大化的活动，如果它一定要这样做，那么很可能就无法生存”。针对曼尼的挑战，伯利1962年在同一期《哥伦比亚法

① 消极股东是指投资数量有限，选举权较小，无法左右公司经营的决策，有的甚至根本不行使选举权的股东。